**关于公开遴选伊通县2023年县域商业体系建设项目评审机构的公告**

　　根据《伊通满族自治县2023年县域商业建设行动项目实施方案》内容，现采用发布公告方式，公开遴选“伊通县2023年县域商业体系建设项目”评审机构，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踊跃报名。

　　一、项目名称

　　2023年县域商业体系建设项目招标、评审服务

　　二、合作内容

　　供应商根据《伊通满族自治县2023年县域商业建设行动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对《方案》中数字赋能、农产品上行、改造乡（镇)集贸市场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对以奖代补项目县域物流中心建设改造项目、改造乡镇物流快递驿站项目、农产品商品化预处理中心建设项目、改造乡镇商贸中心项目进行专家评审或专家论证。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1.提交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中国政府采购网完成[政府采购代理机构](http://www.ccgp.gov.cn/agency/main.htm%22%20%5Ct%20%22http%3A//www.ccgp.gov.cn/_blank%22%20%5Co%20%22%E6%94%BF%E5%BA%9C%E9%87%87%E8%B4%AD%E4%BB%A3%E7%90%86%E6%9C%BA%E6%9E%84)备案的截图证明；

　　2.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二）申报文件

　　1.申请单位营业执照副本、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http://www.ccgp.gov.cn/agency/main.htm%22%20%5Ct%20%22http%3A//www.ccgp.gov.cn/_blank%22%20%5Co%20%22%E6%94%BF%E5%BA%9C%E9%87%87%E8%B4%AD%E4%BB%A3%E7%90%86%E6%9C%BA%E6%9E%84)备案的截图证明、法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书（附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提供相关业务的收费标准；

3.申请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4.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相关案例）。

　　四、申报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申报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8月22日16：00时（北京时间），地点为伊通县商务局。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申报文件为无效文件。

　　2.申报文件一式两份。

　　五、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采购人：伊通满族自治县商务局

　　地  址：吉林省伊通满族自治县商务局

　　联系人：冯彦忠

　　电  话：13324405677

　　伊通满族自治县商务局

　　2023年8月14日